

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行政许可承诺书（样例）

事项名称		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批（首次申请或变更申请）					
项目名称		xxx（请填写生产建设项目全称）					
申请时间		20xx 年 xx 月 xx 日（请填写申报当日日期）					
生产建设单位	单位名称	xxx（请填写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全称）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或营业执照号码	（请填写 18 位代码）	
	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张三	职务	法人	身份证号	110102xxxxxxxx	
	联系人姓名	李四	固定电话	010-xxxxxxx	手机号码	139xxxxxxxx	
			电子邮箱	abc@xxx.xxx（请填写可正常接收电子邮件的邮箱）			
住（地）址		北京市 xx 区 xx 乡镇（街道）xxx			邮编	1000xx	
申请材料目录		1.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承诺书（纸质或电子）（原件 1 份） 2.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或变更报告表（纸质或电子）（原件 1 份）					
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		1.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（或变更报告表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（或变更报告表）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 5.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.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7.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 若无其他需承诺的事项填“无”					
		法人代表(签字): 生产建设单位(盖章):		1. 生产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; 2. 请加盖生产建设单位公章。		请填写办理当天日期。 年 月 日	